

德化县财政局 德化县农业农村局文件

德财指标〔2025〕415号

德化县财政局 德化县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 2025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 资金（第二批集体经济薄弱村 农业产业发展项目）的通知

各有关乡镇人民政府：

根据《泉州市财政局 泉州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 2025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第二批集体经济薄弱村农业产业发展项目）的通知》（泉财农指〔2025〕104 号）文件精神，现下达 2025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360 万元，用于补助第二批集体经济薄弱村农业产业发展项目（弱村强产）

(详见附件1), 款列“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科目, 同步下达任务清单和绩效目标(详见附件1—3)。

各有关乡镇在收到文件30日内, 从全国防止返贫监测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信息系统项目库中择优选项。请严格按照《泉州市财政局泉州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泉州市市级特色现代农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规定〉等3个专项资金管理规定的通知》(泉财规〔2024〕7号)要求, 加强资金监管, 加快资金拨付, 确保专款专用, 任何部门和单位不得截留、挤占和挪用, 专项资金的支付按照财政国库管理制度有关规定执行, 同时做好绩效跟踪和管理, 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1. 2025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第二批集体经济薄弱村农业产业发展项目)分配表及任务清单

2. 2025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第二批集体经济薄弱村农业产业发展项目)明细表

3. 2025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第二批集体经济薄弱村农业产业发展项目)绩效目标表

德化县财政局

(此件主动公开)

德化县农业农村局
2025年11月18日

附件 1

2025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第二批
集体经济薄弱村农业产业发展项目）分配表及任务清单

单位：万元

乡镇	补助金额	任务清单
盖德镇	30	扶持 1 个村
三班镇	30	扶持 1 个村
雷峰镇	30	扶持 1 个村
南埭镇	30	扶持 1 个村
大铭乡	60	扶持 2 个村
春美乡	30	扶持 1 个村
上涌镇	30	扶持 1 个村
汤头乡	30	扶持 1 个村
葛坑镇	30	扶持 1 个村
桂阳乡	60	扶持 2 个村
合计	360	扶持 12 个村

2025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第二批集体经济薄弱村农业产业发展项目) 明细表

序号	县(市、区)	乡镇	行政村	2025 年-2027 年拟建设项目	总投资额 (万元)	补助金额 (万元)
1	德化县	盖德镇	上坑村	1. 流转 50 亩土地, 其中建设共享田园 10 亩, 种植中草药, 黄花菜, 食叶草 40 亩, 养殖梅花鹿及开发鹿系列药食养生产品。 2. 利用林下和田园空间发展休闲康养产业, 建设露营帐篷 2 座, 星空房 2 座, 中草药标本馆 1 座, 开发灵芝石斛茶系列中药茶饮产品。 3. 新建 2 座灌溉蓄水池, 硬化生产道路约 1 公里。 4. 采购灵芝菌种, 林下种植, 成品交由书香百合基地收购。 5. 成立强村合作社, 结合现有山塘及周边土地, 整合土地约 15 亩, 开展水产鱼苗培育(育苗)、狮头鹅养殖, 增加村集体经济。	120	30
2	德化县	三班镇	桥内村	建设桥内村大垵油茶林种植基地 50 亩、农产品展销中心 650 平方米, 配套建设灌溉、施肥系统 1 套; 建设现代化的油茶籽晾晒场、仓储中心 300 平方米, 配备烘干、筛选设备 1 套等。	108	30
3	德化县	雷峰镇	格后村	1. 以村集体+村民小组+农户的合作模式成立强村公司(或合作社), 利用原有丰产毛竹林抚育示范片, 建设 100 亩中草药林下种植基地; 完善相关基础设施。 2. 小组流转土地 50 亩入股, 村级建设高产茶籽油基地, 配套建设灌溉设施, 并结合家庭农场发展园下养殖业, 村集体提供基础设施建设后对外进行招商。 3. 村集体以投资建设竹木加工工业园基础设施的方式合作入股, 共同投资建设竹木加工工业园。	130	30
4	德化县	南埕镇	望洋村	1. 流转大果油茶林 100 亩; 水田及旱地 48 亩; 2. 采购油茶初加工设备、建设粮农展厅; 3. 注册产品商标, 举办品牌宣传活动; 4. 与优秀合作社共建联营油茶等有机农产品打包分拣场。	130	30

序号	县(市、区)	乡镇	行政村	2025年-2027年拟建设项目	总投资额 (万元)	补助金额 (万元)
5	德化县	大铭乡	联春村	建设约10亩蔬菜大棚,进行生姜无土栽培种植示范基地建设;油茶丰产示范基地及配套基础设施,开展油茶日常除草、施肥、采摘等加工生产工作。	100	30
6	德化县	大铭乡	琼英村	进行生姜无土栽培种植示范基地建设;杉木丰产示范林基地建设及配套基础设施,打造杉木品牌及推广工作	100	30
7	德化县	春美乡	梁春村	成立强村公司,通过招商引资实施梁春村鸭无水面养殖项目,由公司新建鸭无水面饲养养殖棚房,建设管理房、沼气池、无害化处理等配套设施用于出租供经营养殖业。选址已确定,作为上春村鸭无水面养殖项目二期,具体投资建设、租赁方案同上春村。申请设施农用地15亩建设养殖棚5000平方米,存栏2.5万只以上。 2025年完成用地申请并平整,建设大棚、保温棚、工房2000平方米;2026年建设大棚、保温棚1500平方米及沼气池等,并交付养殖;2027年建设大棚、保温棚1500平方米。建成后年收入约20万元。	125	30
8	德化县	上涌镇	辉阳村	1. 逐年更换翠玉、晚翠等德化梨新品种。 2. 建设稻田鱼种养殖基地15亩,其中包含平整田地15亩,建设生产道路(3米宽)200米,引水渠300米等配套设施。 3. 建设戴云山文化创意园(民宿)沿线及梨园区周边苗木绿化,绿化面积约1000平方米,苗木以竹柏为主,新建1处休闲点。	100	30
9	德化县	汤头乡	汤头村	1. 进行土地平整、土壤改良等工作,为葡萄种植提供适宜的土地条件; 2. 购买葡萄苗木,进行种植培育; 3. 产业配套设施建设。建造水肥一体化智能灌溉设施、通往种植园区道路等。	110	30

序号	县(市、区)	乡镇	行政村	2025年-2027年拟建设项目	总投资额 (万元)	补助金额 (万元)
10	德化县	葛坑镇	龙漈村	1. 新建拦水坝，并改造大龙公路沿线水渠，同步拓宽生产道路1公里。该项目与坑口水电站合作，在保障农业用水的同时，可直接增加水力发电量，预期每年为村集体经济带来稳定的发电收益分成。 2. 在白叶湖水果基地新建2座灌溉蓄水池、1处装卸点，硬化基地生产道路约2公里。项目引入农业经营主体合作经营，完善产业链条，通过提升基地效益、收取服务与租金等方式，有效壮大村集体经济。	105	30
11	德化县	桂阳乡	梓溪村	打造梓溪村生态农业绿色发展工程，实施项目如下： 1. 黑山羊养殖基地提升工程； 2. 田螺小龙虾共养基地； 3. 油茶种植、加工示范基地； 4. 农业园道路提级改造工程。	140	30
12	德化县	桂阳乡	彭坑村	1. 建设淀粉加工厂，占地500平方米，及其他水利和电力配套设施； 2. 建设生姜种植基地机耕路2公里； 3. 建设油茶加工基地，购买剥壳机及烘干机及文化配套设施； 4. 合资创办菌类品种产业示范场地建设，占地6亩； 5. 林麝中草药基地提升工程，新建麝房36间及金线莲种植等配套设施。	130	30

2025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第二批集体经济薄弱村农业产业发展项目)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第二批集体经济薄弱村农业产业发展项目								
主管部门（单位）名称及部门预算编码	德化县农业农村局	补助项目/区域		德化县					
	资金总额：		360						
	其中：财政拨款		36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进一步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和增加农民收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目标值	计量单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扶持金额	财政预算安排资金金额	正向	等于	360	万元	
		数量指标	扶持数量	带动镇、村数	正向	等于	12	个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精准度	扶持对象是否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	正向	等于	100	%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进度	资金拨付进度	考察当年资金拨付进度	正向	等于	100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项目总投资	项目总投资	三年所有项目投资金额	正向	大于等于	1398	万元
		社会效益	资金使用未发生违规违纪情况	资金使用是否发生违规违纪情况	资金使用是否发生违规违纪情况	负向	等于	0	起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考察群众满意度情况	考察群众满意度情况	正向	大于等于	95	%

